

证券代码：002377

证券简称：国创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4-11 号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4,714.71 万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-399,539.91 万元，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-414,254.61 万元。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18,752.05 万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-391,945.38 万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-410,697.43 万元。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，且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也为负值，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。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说明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利润分配政策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要求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我

们同意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